與「鄂溫克」狩獵

錢國宏

人與事

作爲共和國的一代知青，我永遠也忘不了當年與黑龍江鄂溫克族兄弟姐妹們在一起生活的日子，那一次次充滿傳奇色彩的狩獵經歷以及我們在生活中結下的深厚友誼，都鐫刻在我的記憶裡，成爲我一生的寶貴財富！

一九七〇年初，我們全班同學分赴內蒙古、黑龍江兩地「上山下鄉」，成了當地第二批「知青」。當時，黑龍江省組建了「黑龍江生產建設兵團」，我和同學郁紅松因身體原因，沒有去北大荒，而是被兵團分配到訥河縣插隊。

「鄂溫克」意爲「住在大山林中的人」。他們是我國最後的一個狩獵民族。狩獵是鄂溫克人的特長，幾乎所有的鄂溫克男人都會狩獵。鄂溫克人打獵，一般五六個人爲一小組，稱爲「塔坦」。鄂溫克人出獵形式分爲兩種，一種是「塔坦」去山林間合圍獵物，一種是狩獵高手獨自去「阿瑪吉」（鄂溫克語：狩獵泡場）「守株待鹿」。我插隊的第一年住在老鄉家中，房東大叔名叫烏力罕。每當生產隊裡「掛鋤」（農閒）時，烏力罕大叔就帶我去「蹲鹼場」。我們在山坡上挖個坑，然後將楊木墩子劈成拌子，中間夾進食鹽，埋入坑中——鹽借楊木的水分向地面蒸發，形成鹼地，山上有一種名爲「犴達罕」（駝鹿）的獵物就喜歡舔鹼土，所以我們潛伏在鹼場附近，等待獵物上鈎。每次，我們都能滿載而歸。我們還用一種稱作「龍古」的捕獵工具捕過狼：把埋入地裡的木樁削成杈，尖端放上肉。待狼見肉來抓食時，它的前爪便被杈夾住了！我們伸手可得，眞是「得來全不費工夫」！狩獵過程雖然有些驚險，卻也頗爲有趣。有幾次狩獵經歷給我留下了深刻印象。

一次，烏力罕大叔帶我去捕「猞猁猻」。這種獵物四肢細長，身段奇短，上樹跳逃像貓一樣敏捷，非常不好捕。我們在山林裡轉了兩個多小時，才發現了「猞猁猻」的蹤跡。我們帶來的那隻大黃狗像離弦的箭一樣衝向「猞猁猻」，這小傢伙見危險來臨，嗖地一下躥上了身邊的一棵大樹，驚恐地躲在枝葉間。獵狗圍着樹一個勁地狂吠，「猞猁猻」上躥下跳，可就是不敢下樹。這時，烏力罕大叔趕到了，只見他舉起長獵槍，砰地一槍便將蜷縮在樹上的「猞猁猻」射下！

「犴達罕」在鄂溫克人眼裡可是寶貝，一隻「犴達罕」重達三四百斤，可以夠全家人吃上一周，而且它全身是寶：角、腦髓、胎、血、筋、尾、鞭等均是有名的藥材，鼻子是有名的山珍，皮能製革。

「犴達罕」晝伏夜行，擅於奔跑，所以得夜間出獵。一天，隊長瑪克辛大哥接到族人的報告，說山南的沼澤地裡有「犴達罕」出沒。晚上，瑪克辛帶着我坐着樺皮船去沼澤地。樺皮船以柳木條做骨架，白樺樹皮爲船殼，塗松脂黏合而成，船體輕盈，滑駛靈敏快速。不消三十分鐘，我們來到了沼澤地。沼澤地裡水草豐茂，是「犴達罕」最愛光顧之地。我們選一處水草茂密之地悄悄潛伏下來。夜半時分，只見幾隻體形與馬相仿的龐然大物從遠處走來，呼嚕嚕地潛入水下吃水草。隔不多時，便將鼻孔伸出水面吸氣。我撐着樺皮船，悄悄逼近一隻最大的「犴達罕」。瑪克辛則穩穩在蹲在船頭，雙目炯炯地舉着獵槍。當這隻「犴達罕」再次露頭吸氣時，瑪克辛瞄準它的腦袋就是一槍——砰！槍聲過後，只見水浪翻滾，「犴達罕」在水中掙扎了一下，隨即轟地像一堵牆似地倒在水中，壓起的水浪濺了我們一身……在與鄂溫克族鄉親們相處的那些日子裡，我向他們學到了很多狩獵技巧，譬如逆風打香獐、水邊套水獺、爬崖掏雕糞、用雕捕野豬、吹「皮卡蘭」（鹿哨）誘捕鹿等等。這些捕獵知識只有在實踐中學得，在書本是學不到的。

獵物到手，接下來便是美美地享用了。每每獵物運回村，鄂溫克人就舉行盛大的「篝火晚會」。男女老幼圍着篝火，一邊烤着獵物，一邊跳起了「阿罕拜」、「愛達哈喜楞舞」、「哲輝冷舞」等民族舞蹈。美麗的阿伊達大嫂爲我們跳起了平時很難見到的「斡日切」（天鵝舞），勒日格大哥則唱起了曲調豪放的民歌：「在那茂密的森林中，閃現着英雄的身影，他們的胸懷像森林一樣廣闊……」人們玩得興起，紛紛加入「舞群」。我們這些知青坐在篝火旁，喝着「馴鹿奶」，吃着「烤犴肉」，看着「斡日切」，熊熊的篝火映紅了我們的臉，每一個人心裡都暖暖的，都想把這一珍貴的時刻留下來，讓美好的瞬間從此定格……

插隊的三年中，我和當地的鄂溫克族兄弟姐妹們結下了深厚的友誼，返城時，鄉親們送我的紀念品足足裝了一馬車！

「閒雲潭影日悠悠，物轉星移幾度秋」。多年來，我一直和我的那些鄂溫克族鄉親們保持着聯繫，因爲我知道，在這個世界上，有一種親緣是永遠無法隔斷的，打斷骨頭連著筋！每每回想起當年插隊時的一幕幕，我的眼前就會浮現出一張張和藹而熟悉的笑臉，他們像一縷縷陽光，溫暖着我的人生！

采薇

溪源

文史叢譚

《詩經》是世界上最美的詩集。詩集中的植物更是美輪美奐，一個個花枝招展的，給我們呈現出一幅幅商周時期的風俗畫卷。我最喜歡的是《采薇》：「采薇采薇，薇亦作止。采薇采薇，薇亦柔止。采薇采薇，薇亦剛止。」從薇菜萌發新芽，到長出葉子，時間已經從冬到春，起碼幾個月過去了，而戍卒還在外面漂泊，只能把對親人的思念用歌謠來表達。

「采薇」，到底采的是什麼呢？從春秋時期到現在，很多植物的名稱已發生了變遷。

這種能吃的薇菜，據《詩經》中的註釋可知叫「野豌豆。」野豌豆也叫巢菜、薇菜、苕子、肥田草和野麻豌。四川話叫「芍菜」，看來這就是音變了。

薇菜在華夏歷史上可是赫赫有名的。《三秦記》載：「夷、齊食之三年，顏色不異。武王誡之，不食而死。」相傳商代孤竹君有兩個兒子，長子伯夷，次子叔齊。孤竹君偏愛小兒子叔齊便傳位於叔齊。孤竹君死後，叔齊立即讓位於伯夷。伯夷堅持不受，叔齊也不願登國君之位。於是兄弟倆先後來到周國。周武王伐紂時，兩人攔馬諫阻。武王滅商後，他倆隱居首陽山，誓死不吃周粟，天天采薇爲食。連食三年，面如菜色。武王派人勸誡他們，請他們出山做官，他倆便絕食而死。

因爲伯夷、叔齊的緣故，「采薇」這件事頓時變得高尚起來，成了臣子盡忠守節的代言。其實兄弟倆又何必呢？多行不義必自斃，他們難道沒看出周興商滅是歷史的必然麼？這樣絕食而死，實在是死得輕於鴻毛了。《本草綱目》說：「薇生麥田中，原澤亦有，故詩云：『山有蕨、薇』，非水草也。即今野豌豆，蜀人謂之巢菜。蔓生，莖葉氣味皆似豌豆，其藿作蔬，入羹皆宜。」可見巢菜也是藥蔬兩相宜的植物。

兒時在川西鄉下，家家戶戶都要種巢菜做青飼料，打秧母田。每年農曆八月處暑節後，水稻已經快要收穫了，到處都是黃澄澄的一望無際。這時母親就把巢菜籽撒在稻田裡，也不去管它，到了寒冬臘月，田裡綠油油的，那就是生機勃勃的巢菜了。說也奇怪，這巢菜怎麼不怕低溫霜凍呢？

要是別的蔬菜，早就變得面目全非了，可見巢菜生命力之頑強。

到了春天，一場淅淅瀝瀝的春雨過後，巢菜更是繁茂，可以長到半米高。打春後還會開出紫色或玫瑰色的蝶形花兒，整個田裡嚶嚶嗡嗡的，都是那些循着花香而來的蝴蝶或蜜蜂，熱鬧得很。當然，母親也會採摘一些巢菜的嫩莖和葉子給我們吃，可以素炒、炒肉或者煮湯。如果一時吃不完，母親就把巢菜曬乾，留着煮臘肉；也可以把乾巢菜揉成麵，混合在麵粉裡做饃饃，別有一番風味。

到了四月，巢菜就走到了生命的終點。巢菜田做成了秧母田，那些蓬勃的巢菜，都被埋在了稀泥裡，成了滋潤秧苗生長的肥料。這可是最綠色的有機肥，不傷土壤。現在，大家都不願意種巢菜了，嫌麻煩，因爲化肥只要花錢就能買到。有時候，我眞不明白，化肥和農藥的出現是一種進步嗎？可是爲什麼田裡的蚯蚓、青蛙卻少了許多呢？

我懷念種巢菜的時代，「采薇采薇」，那就像《詩經》中的歌謠，每一篇都讓人百讀不厭。

趙鳳昌力促南北停戰議和

吳歡

武昌起事後，袁世凱親自督戰，先派馮國璋猛攻武漢三鎮的漢陽、漢口，革命軍奮起反抗，但形勢岌岌可危。深通韜略的袁世凱，接受其首席幕僚常州人洪述祖（趙鳳昌夫人洪氏之胞弟）的建議，開始實行「以南壓北，以北壓南」，既談講和，也兼用兵，以剿促撫，軟硬兼施之計。一來可用南軍名義逼清朝和平退位，二來可爲其爭總統大位做好鋪墊。

如此這般，張謇、趙鳳昌、莊蘊寬首先齊聚「惜陰堂」。張謇時任江蘇省諮議局長，在全國諸省人望甚高，雖屬清室舊臣，礙於聖上情面，此刻亦已看出時局之走向，必然要推翻清朝而趨於共和。

在趙鳳昌的極力勸說之下，張謇不再猶豫，毅然以諮議局長名義及自身威望，委託江蘇代表雷奮等向全國各省發出通電，呼籲各省督撫起義徹底推翻清朝，擁護共和。

張謇並正式打電報給袁世凱，勸他認清國內各省已紛紛起義反清，趨於共和的現實，望他停止進攻，應即速返回北京，防止皇室逃亡，盡快與南方勢力達成協議，避免內戰，以確定共和政體，穩定全國局勢。

張謇同時還分別給江寧守將鐵良、兩江總督張仁駿二人寫信，勸他們放棄武裝反抗。

由於張謇早年棄官從事洋務，有龐大的實業公司廠家需要打理，因此，在此南北議和期間頻繁往返於南通老家與上海、湖北之間。而莊蘊寬就此長住「惜陰堂」，與趙鳳昌聯袂操縱策劃有關大局諸項事宜。

短期內，收張謇通電後，各省紛紛獨立，諸侯立即響應，並派代表來到上海「惜陰堂」議事。

不久，上海光復，江浙相繼宣告脫離清廷。

其時在惜陰堂中，據趙尊岳文中記載，奔走最得力者，有江蘇人黃炎培、沈恩孚、孟森、劉垣、冷遹、雷奮，浙江人諸輔成等。

於是先後來到的有十餘省代表，早晚相見於惜陰堂。最後以十七位代表之力（湖南、陝西、江西、山西、雲南、貴州、上海、蘇州、鎮江、南京、浙江、廣西、安徽、福建、廣東、重慶、成都）奠定了南京臨時國會的基礎，一切宏圖大略都是共商於「惜陰堂」的斗室之中。

不久長沙黃興、番禺汪精衛、餘杭章太炎、桃源宋教仁、長沙章士釗、三原于右任先後來到惜陰堂，由於時局緊張，所以「籌事縝密，服勞勤摯」，爲南北議和而積極奔走。山西景耀月、直隸張繼、山東丁世鐸、雲南張耀曾等，也先後來滬陳述當地情況，諮詢下一步的對策，惜陰堂內謀士雲集，氣氛凝重。從那時起，天天商議，日日部署。

籌劃統一革命機構，建立臨時政府，最早提議的是時任東三省鹽運使的熊希齡。他在給趙鳳昌的信札中有這樣的記載：

竹君老兄大人閣下：

時局風雲一變，至此中國轉機即在於是，所慮者，各省雖皆宣告獨立，然均屬響應，實未能有一統一機關，存亡絕續之交，必須組織臨時政府，方得外交使團承認……。

大清朝被掀翻了，數百年基業塌台了，中國外有壓迫，內部依然四分五裂，眞正處在生死存亡關頭。

趙鳳昌頗爲贊同熊希齡的提議，即刻與張謇、莊蘊寬、湯壽潛、熊希齡、黃炎培等發起，邀請已獨立的十六個省諮議局代表和部分重要的革命黨人在上海方斜路江蘇教育總會召開臨時政府籌備會，決定成立「全國會議團」，以保疆土之統一、復人道之和平爲宗旨，採用共和政體。這便使辛亥革命走向共和已非空談，事實上是建立民國的最早源起。

張謇、趙鳳昌、莊蘊寬一致認爲，南北雙方需先停戰，方能談及議和之後建立議會、設置政府等諸項大事。否則，一切無從談起。而停戰之事，必先派人奔赴湖北面見黎元洪、黃興密談，探聽黎、黃二人想法，溝通渠道，方可逐步實施。

按照從古到今的戰爭慣例，先起事者，或先攻進城者爲王。辛亥首義爲湖北新軍所爲，黎元洪自然佔盡先機，除袁世凱代表清廷的北洋軍與其對峙，尚處在交戰之中外，其他各省紛紛響應，相繼獨立的都督們都依湖北方面動向行事。

黎元洪此刻也早已在武漢高舉義旗，宣布成立了軍政府，屬當仁不讓的領軍人物，並向各省發出邀請：速到武漢議事，共商立國大計。

趙鳳昌認爲，目前湖北尚處在交戰之中，吉凶未卜，十分危險，並非各省要員開會議事安全之地。最好能說服黎元洪，將軍政府依然設鄂，而把議會設滬，開會地點安排在上海租界，如此則有利於停戰議和順利進行。況乎古今中外，此類議和之事，都在第三地進行，早屬慣例，並非無稽之談。

從表面上如此一說，事實上，趙鳳昌此舉的更深一層含義，是把話語權爭到上海，送到孫中山等革命黨人手中，讓無兵無權、力量尚弱的革命黨人借力行事，加重了和議談判的籌碼。

其實，眞若各省要人雲集武漢開會，這邊有張謇與袁的關係可以疏通，趙鳳昌妻弟洪述祖又係袁的首席幕僚。加之袁的目的也並非眞爲清朝賣命，置起義軍於死地，必定休戰，絕不可能炮轟武漢，與全國各省都督爲敵。

彼時南京方面，江南提督張勳是維護清朝之死硬派，拒不起義，十分頑固且大開殺戒，殺死革命軍及群衆數千人。

黃興是革命軍當中有號召力的人物，跟莊蘊寬早有交往，正可請其赴滬統率江浙軍隊攻克南京。

有鑒於此，在趙鳳昌、張謇的舉薦下，在滬各界名流共推莊蘊寬爲江浙滬總代表赴鄂與黎元洪、黃興洽談。

（《民國諸葛趙鳳昌與常州英傑之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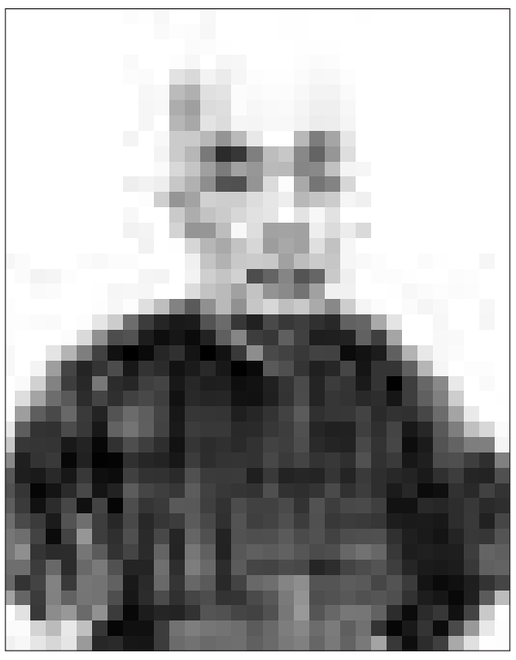

圖為張謇

古代的飲食娛樂

周禮

在古代，無論是宮廷宴席，還是文人雅士聚會，人們不光講求飯菜的質量，還十分注重席間娛樂，常常以吃玩樂，以樂怡情，以情促食。

行酒令。白居易詩云：「花時同醉破春愁，醉折花枝當酒籌。」《紅樓夢》第四十回中鴛鴦喝了一杯酒，笑着說：「酒令大如軍令，不論尊卑，唯我是主，違了我的話，是要受罰的。」白居易詩中的酒籌，就是行令用的籌碼子。而《紅樓夢》中的這段話則道出了行令的基本規則。行酒令，其實就是酒席上的一種助興遊戲，通常在席間推舉一人爲令官，剩下的人聽令，輪流說詩詞、聯語等，違令者或負者會被罰酒。這種遊戲不僅在士大夫階層特別流行，在民間也很受歡迎，只不過方式要簡單得多。行酒令既是古人熱情好客的表現，也是飲酒文化與聰明才智的結晶。

擊鼓傳花。杜牧的《羊欄浦夜陪宴會》中曰：「球來香袖依稀暖，酒凸觥心泛艷光。」宋朝范成大的《上元記吳中節物》中說：「酒壚先迭鼓，燈市早投瓊。」《紅樓夢》第五十四回裡也有對擊鼓傳花的描述。衆人爲了聽賈母和鳳姐說笑話，故意叫擊鼓的女先兒（盲女藝人）停鼓。擊鼓傳花是古代酒宴上又一種助興遊戲，流行於全國各地。遊戲時，大家圍成一圈，其中一人拿花，一人背對着大家或蒙上眼睛擊鼓，鼓響傳花，鼓停花止。花最終落在誰的手中，誰就會被罰，要麼喝酒，要麼做詩。

投壺。《禮記・投壺》中載：「投壺者，主人與客燕飲講論才藝之禮也。」《左傳・昭公十二年》中亦云：「晉侯以齊侯宴，中行穆子相，投壺。」投壺，在古代宴飲中十分普遍，且有着悠久的文化歷史，不僅作爲宴席上的一種助興遊戲，也作爲一種正規的待客禮儀。其規則爲，賓主雙方輪流以無鏃之矢投於壺中，每人四矢，多中者爲勝，負方飲酒作罰。

曲水流觴。永和九年（三五三年）三月初三，會稽內史、「書聖」王羲之宴請親朋謝安、孫綽等四十二人，在蘭亭修禊後，舉行飲酒賦詩的「曲水流觴」活動。在蘭亭清溪兩旁，大家席地而坐，將倒滿了酒的杯子放在溪水中，隨上游之水緩緩而下，經過彎彎曲曲的溪流，杯子在誰的面前打轉或停下，誰就要即興賦詩並飲酒。此後，曲水流觴這種遊戲便流傳開來，並且深受文人墨客的喜愛。不過，這種遊戲由於受到地理條件的限制，不是在什麼地方都能進行。

聽樂賞曲。《周禮・天官・膳夫》中載：「以樂侑食，膳夫受祭，品嘗食，王乃食，率食，以樂徹於造。」奏樂助興，這在古代的宴席間十分平常，大家一邊吃飯，一邊喝酒，一邊聽音樂，好不自在！

鍋盔傳奇

馬承鈞

飲食男女

每天早晚，全國各地尤其是北方，人滿爲患的羊肉湯館成爲無處不在的景觀。喝羊肉湯離不開鍋盔，鍋盔伴羊肉湯堪稱一對「絕配」。說起鍋盔，就大有來頭了。

鍋盔原是陝西、甘肅一帶流行很久的民間麵食，說起來還有一段故事呢。相傳二千二百多年前，長安城西北百多里外的乾縣梁山風景優美，是秦始皇、隋文帝經常「巡幸」遊覽之地。公元六百八十四年，世界上唯一的夫妻皇帝合葬陵——唐高宗李治和一代女皇武則天的陵墓在此興建，歷時二十三年完工。因爲此地位於乾縣，在「八卦」中又屬乾位，故陵墓稱爲乾陵。

乾陵工程浩大，徵用數萬名匠人和民工。有個叫冬娃的農村娃，從小勤勞孝順，爲照料長年臥床的父親，練就一手烹調技藝。他應徵替父親去乾陵做工。因活計繁重，往往不能按時吃飯。某日冬娃實在餓得很，就悄悄地在路邊挖了個土窩，架起自己的頭盔，將麵和勻後放入盔內，架柴生火，他從盔內取出那饃一嘗，覺得酥脆可口。他興奮之極，把此法告訴同伴，此法不脛而走，大家紛紛倣傚。因爲它係用頭盔烙成，故稱其「鍋盔饃」，後又簡稱「鍋盔」。

很快，鍋盔製饃法從民工大軍傳至「工程指揮部」和附近的駐軍，官兵們對鍋盔大爲讚賞。人們又改用鐵鍋去烙，「功效」更高，吃起來也更酥更香了。這樣一來，乾陵工地處處瀰漫鍋盔的香氣，連皇帝派來的工程總監也讚不絕口，便派人將鍋盔送到京城，天子和皇宮裡的權貴一嘗，也覺得不錯。便命乾縣年年向皇宮貢鍋盔，從此鍋盔的名聲大振，身家倍增，逐漸流傳到廣大民間。鍋盔製作工藝精細，以「乾、酥、白、香」著稱於世，有乾硬耐嚼、酥裡脆外、白而潔淨、香醇味美的特點。

由於乾陵位於乾縣，鍋盔便成爲乾縣代表性食品，後來還有「乾縣三件寶，鍋盔、掛麵、豆腐腦」之說。羊肉泡饃是西安名吃，其饃其實就是掰碎了的鍋盔。

在八百里秦川，過去家家戶戶都做鍋盔。這不但是一項精細活，還是一種力氣活。做鍋盔須用手將麵和得很硬，很費力氣，有人乾脆借助木槓子，用全身力量壓揉。壓成圓餅後放在大鐵鍋裡，用麥秸火慢慢烙烤，再以微火煨熟。這樣烙出的鍋盔才外脆裡酥、清香可口，放上十數八天也不變味。陝西農村的鐵鍋很大，一般直徑在二尺以上，烙出的鍋盔又大又厚，像一個大鍋蓋，所以陝西「八大怪」中有「鍋盔像鍋蓋」之說，凸顯了陝人淳厚豪爽的氣質！

明清以降，大量河南人遷居陝西，鍋盔也受到中原人歡迎，並逐漸流傳至豫西一帶，在河南汝州更受到民衆追捧，並根據河南口味對陝西鍋盔進行改良，風靡一時。汝州鍋盔的特點是用油和麵，文火炕製，中空、外酥、裡起層、邊厚，鍋盔夾豬頭肉是汝州的名小吃，熱騰騰的麵香與香噴噴的肉香完美融合，豬肉的油膩被鍋盔吸納化爲無形，香、酥、軟三位一體，可謂味美無窮。再伴以綠豆湯或漿麵條，管教人滿嘴生津！

河南南陽的博望鍋盔也頗負盛名。我每次去南陽，都不會錯過博望鍋盔。博望鍋盔是用酵麵糰與冷麵糰糅合、擠壓後按上花紋烙製而成，吃起來最是酥香可口。其來歷據說與大謀略家諸葛亮有關：當年諸葛亮出山後首次巧用火攻計，在方城縣西南三十公里處伏牛山麓的博望坡大敗曹軍，凱旋時派大將關羽駐守博望。

當時正逢大旱缺水，飲水做飯均很困難。爲穩定軍心，關羽派人請教軍師諸葛亮，孔明回覆道：「多用乾麵，摻水少許，和成硬塊，大鍋炕之，得食爲盔。」關公當即命人如法炮製，烙出的餅果然外觀焦黃、香甜可口，官兵吃了大爲振奮，個個安心守城。自此博望鍋盔美名應運而生。孔明先生熟讀史書、通曉天下，想必是從乾陵鍋盔得到啓發吧！

如今河南各地均有鍋盔作坊。我曾請教南陽一位麵食大師，他製作的博望鍋盔遠近聞名，包括椒鹽鍋盔、葱香鍋盔、鹹甜鍋盔、夾酥鍋盔、五香鍋盔等多款品種。

其製作理論是：要按氣候掌握水溫，先將麵粉揉成死麵塊，放在案頭上用木槓壓擠，邊翻邊壓，壓成圓餅後切成兩塊，加入酵麵和鹼水再次揉壓，直至麵光色潤、酵麵均勻，用溫布蓋嚴；再將麵塊分成每塊重約兩三斤的麵劑，推擀成直徑二三十厘米、厚達三厘米的圓餅，放入火勢均勻的鐵鍋「三翻六轉」，烙到餅麵微鼓、色澤金黃時方可。優質鍋盔外表白裡呈黃、皮薄酥脆、香氣撲鼻、口感一流，且能煮耐嚼，存放多日而不壞。鍋盔作爲中國北方物美價廉的傳統快餐食品，經過歷代民衆不斷傳承革新，如今無論從質量、口感和款式上早已不斷翻新、琳琅滿目，並在繼承創新方面有所成就。

我在果城——四川南充，曾吃到當地特色小吃——鍋盔夾涼粉。其外熱內冷、外硬內軟，醇香而麻辣，不愧是一種快餐美食。鍋盔在湖北也大受歡迎，最有名的是沙市鍋盔和公安鍋盔。湖北人的鍋盔品種繁多，有芝麻鍋盔、葱油鍋盔、五香鍋盔、豆沙鍋盔、腰子鍋盔、豬油鍋盔、天爐鍋盔、空心鍋盔、走線鹽鍋盔、油炸登子鍋盔等等，鄂人還習慣於往鍋盔裡夾滷肉或油條，吃起來別有風味。如今鍋盔的身影遍布神州大地，筆者不僅在旅遊勝地乾陵品嘗到正宗的乾縣鍋盔，還目睹不少遊客——包括不少外國人臨別時都要買上幾袋乾縣鍋盔，回去後饋贈親朋好友；在上海、寧波甚至港澳地區們也能見到鍋盔，去年筆者在深圳南山區科技園走進一家名曰「麵鼎香」的飯店，羊肉湯和鍋盔的獨特香味撲面而來，我要了一份菠菜鍋盔，味道很不錯，見身邊不少白領正吃得津津有味，嚼的也是鍋盔呢！